

# 再記趙清閣

劉以鬯

三年前，寫過一篇《記趙清閣》，登在《明報月刊》上。三年來，又找到了一些有關趙清閣的資料。《開卷》編者徵稿於我，遂將所得資料略予敘述，作為前文的補充。

拙作《記趙清閣》中，曾提及趙清閣於勝利後在上海寄給我的信。一年前搬家時，在舊書堆裏無意中發現了另一封，是趙清閣從重慶到達上海後寫給我的，內容如後：

以鬯先生：行前先生火通，未知已告痊可否？念念。

廿九日下午安抵上海，近日剛安定生活，已開始「騷人日記」，茲寄上「十一」，請發表後剪寄一份。

再請將上月登載之九、十、段剪寄下各一份，因弟無底稿也。改和平日報之創刊「祝和平」小文亦祈剪寄為感。均以航快為妥。

日前曾晤及貴報萬先生，猶詢及閣下。先生何日可來滬？行期決定之前盼預示。或有事拜托。

上月稿費祈由郵匯來，註明「上海馬斯南路郵政支局。」為感！

「日記」之十二，明後天寄奉。

勿祝

編安

弟趙清閣 十一，七，夜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以題名之 以新之之欠道，亦為已出於其可也。今。
 廿九日午午安板中曲。平日則安其人之。已。
 騎人日記「一蘇喜上十一」之。發表公。第一。
 再傳傳是日。載之九。段。下。
 各夜。改。平。日。相。之。劍。刊。報。平。說。
 之。多。為。卸。均。以。稅。快。為。安。
 日。前。曾。略。交。書。報。為。之。之。海。神。及。旬。下。
 何。日。可。來。伊。之。以。相。決。定。之。前。所。預。示。
 托。
 上月轉寄之。由郵「一注」
 馬斯南路郵政支局。
 日。之。十二。
 安。
 安。
 安。

抄書約一十一七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不得翻印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  
不得翻印

此信寫於一九四五年十一月七日，我則於是年十一月十一日由社方調滬社工作。當時，飛機票不容易購得，我到達上海大概是十二月尾的事。到了上海，因為需要做的事情太多，與趙清閣並無聯繫。

今年年初，在倫敦「亞非學院圖書館」看到《文潮月刊》合刊本，發現其中也有報導「懷正文化社」的情況的。下面是我見到的三段：

(一)「徐訏所著長篇名作《風蕭蕭》，已由懷正文化社出版，每部定價五千元。」(一卷六期，頁三五四。)

(二)「姚雪垠近自河南來滬，下榻懷正出版社埋首創作，聞其長篇小說《長夜》即由懷正印行問世。」(二卷五期，頁八一三)

(三)「創作方面，有懷正出版社的姚雪垠與徐訏幾種集子。」(四卷三期，頁一五一七。)

「懷正文化社」是我創辦的。趙清閣是《文潮月刊》編輯。那時候，我與趙清閣一直沒有見過面，《文潮月刊》對「懷正」的情形如此清楚，出我意料之外。

趙清閣多才多藝，能編能寫之外，還能畫。《文潮月刊》三卷三期刊出趙清閣的「高爾基畫像」，顯示她在另一方面的才能。此畫作於一九三五年，曾載於上海美專校刊內，誠如該刊所說：「魯殿靈光，彌足珍貴」。趙清閣雖然讀過美專，却勤於寫作，發表的文字很多，繪畫極少。

田禽在《中國劇運動》中說她「是一位多方面的作家」，絕非溢美之詞。《當代中國小說戲劇一千五百種提要》說她是「劇作家、小說家、短篇小說家」，未免簡略。除了《血債》、《關羽》、《瀟湘淑女》之類的戲劇創作，《雙宿雙飛》之類的長篇小說與《落葉無限愁》之類的短篇小說外，她還寫過戲劇理論如《戲劇寫作方法論》等；寫過文藝理論如《抗戰文藝概論》等；寫過電影劇本如《離婚》等；寫過散文如《騷人日記》等。……她的才能確是向多方面發展的。

唯其多才，所以多產。豐富的產量，令人將注意力集中在她的作品上。關於她在感情上的事，知道的人不多。抗戰時期，由於她與老舍合著過《桃李春風》(又名《金聲玉振》)，當時的文化圈內確曾有過一些傳聞。不過，與她的好友封鳳子比起來，她的感情較為含蓄。

前些日子，灣仔有一家舊書店「執笠」，我走去選購，買了一本《巴金傑作選》。這本書，由巴雷與朱紹之編選，出版於一九四七年，上海新象書店刊印，書內所選「傑作」，都是很容易找到的，並無保存價值。不過，此書卷首有《巴金小

傳》，很短，僅五百多字，其中有一段竟提到趙清閣，相當有趣。這段文字是這樣的：

……「八一三」前他曾當過《文季月刊》、《文叢》、《大公報文叢》等編輯。他的年齡大概卅多歲了，但是還沒有娶過妻子，據說從前有一個年青詩人叫做趙清閣的追求過他。因為趙清閣認識《國家事管他娘》的作者曹今可，便託曹今可介紹認識巴金。可是結果沒有把這幕戲演得成功，就告散場。

事情是寫在《小傳》中的，真實性應該毋庸置疑。不過，趙清閣是以寫戲劇寫小說著稱的，《小傳》作者將她稱作「詩人」，足見趙清閣多才。

趙清閣與巴金的「戲」，沒有「演得成功」；其他屬於她私人的「戲」是否「演得成功」，我不知。不過，她的好友鳳子戰後與美國人沙伯理結婚，《文潮月刊》曾有報導。據說，結婚儀式是「在趙主教路新寓舉行的」。趙清閣不但參加了婚禮，而且在婚書上題辭。

戰後的趙清閣，與戰時一樣活躍。據我所知，那一個時期，她是多數住在上海的。冰心曾經從東京寫信給梁實秋，裏邊有「清閣在北平」一語。（梁實秋：《看雲集》頁三十五）看來，戰後的趙清閣有一個時期住在北京。

關於戰後的趙清閣，我在前文中漏記了不少事情。現在，將我所知道的，補記於後：

（一）抗戰勝利後，一部分住在上海的女作家發起組織「上海婦女文藝聯誼會」。趙清閣是發起人之一。這件事，《文潮月刊》也有記載：

女作家白薇、胡子嬰、趙清閣、鳳子、鄭仲紅、劉海尼等近發起上海婦女文藝聯誼會之組織，旨在聯誼與研究、評判。本月二日並在清華同學會召開第一次茶會，到許廣平、沉櫻、羅洪、陳敬容等等二十餘位。（二卷五期頁八一三。）

（二）除將老舍的《離婚》改編為電影劇本外，趙清閣還與洪深合編過電影劇本《幾番風雨》。此片係「大同影業公司」出品，由何兆璋導演，寫三姐妹的故事。洪深是中國劇運史上的重要人物，早在一九一五年就開始作劇，於一九二四年加入「明星公司」任編導，寫過不少優秀的電影劇本。對於他，寫電影劇本不會是一種吃力的工作。之所以與趙清閣合編《幾番風雨》，可能因為這部電影主要寫三個不同的女性。趙清閣是女作家，對女性心理應該較洪深更了解。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

《洪深文集》第四卷有《洪深主要著作類編》，《幾番風雨》並未列入。

(三) 趙清閣的《藝靈魂》是中篇小說，先在《立報》連載，後由「藝海書局」刊印單行本。

(四) 根據《當代中國小說戲劇一千五百種提要》，戰後的趙清閣，除了《藝靈魂》，還寫了《月上柳梢頭》、《雙宿雙飛》、《江上烟》、《鳳》等幾部長篇小說。她的《雙宿雙飛》是在《申報》連載的，我在前文已提及。

(五) 《文藝月報》總第六十期（一九五七年十二月五日出版）封底是「新文藝出版社」的新書廣告，其中有趙清閣著：《賈寶玉與林黛玉》，係劇本。

趙清閣不是一位名氣很大的作家，不過，她那辛勤的耕耘，是不應該忽視的。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

（一九七八年九月二日）

版權為作者及出版社所有  
未經批准不得翻印